8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本公司（**湖南省联众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**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 策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5〕34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**湖南省联众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**）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。具 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**标准模组消磁线缆** ） 生产厂为（**上海鼎尊特种电线电缆有限公司**） 厂址为（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路 1755 弄 28 号）。（**标准模组消磁线缆**）在中国境内生 产的组件成本占比≥（规定比例） 。（**标准模组消磁线缆** ）的（关键组件） 在中国境内生产。（**标准模组消磁线缆**）的（关键工序） 在中国境内完成。

本公司（湖南省联众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）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湖南省联众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

1. 产品如有型号，请在“产品名称”栏一并填写。
2.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。
3.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，“规定比例”栏可不填，下同。
4.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，“关键组件”栏可不填，下同。
5.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，“关键工序”栏可不填，下同。